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执法 简报

2023 年第 18 期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3 年 5 月 15 日

强化管理严要求 规范着装树形象

——攀枝花市执法支队采取三措施推进着装规范化建设

生态环境执法队伍统一着装是深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坚持依法行政、加强队伍正规化建设的内在要求，统一着装代表着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是规范文明执法的重要一环。为全面加强执法队伍标准化建设，着力规范日常着装和工作秩序，维护生态环境执法的严肃性，树立生态环境执法队伍的良好形象，攀枝花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取三项措施推进着装规范化建设。

一是强化规范指引。按照《四川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制式服装管理规定（试行）》要求，结合支队实际，编制《攀枝花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着装规范指引》，针对常服、执勤服、长袖夏装、短袖夏装、防寒服 5 个穿着类别，

应当如何配套佩戴帽徽、肩章、胸号、胸徽、臂章和党徽等标志服饰及执法帽，制定了 35 项着装规范和 7 项着装要求。组织召开全系统着装规范视频会议，对规范着装进行再要求、再强化，督促全体执法人员时时对照，熟知熟用。**二是强化示范训练。**不定期采取“集体+个人”的方式开展着装整理及着装队列训练。选取着装规范标兵和队列训练标兵开展个人着装穿戴、标识佩戴展示，进一步传达清晰正确的穿戴和佩戴标准。截至目前，已完成执法系统 50 余名一线执法人员第一轮训练。**三是强化稽查检查。**采取信息简报图片核查、执法现场抽查、临时性突击检查等方式，常态化开展着装稽查检查，对稽查情况进行全系统通报，并且将稽查情况纳入年度履职情况考核。目前，已对 3 个派驻大队、2 个县级大队组织开展了着装检查，对发现的制服和便服混穿、系挂与工作无关饰品等 7 个方面问题进行了通报。

报：执法总队，李莉局长、云彩副局长、李涛副局长、辅军副局长、
晓峰书记、天武总工、黄杰组长
送：局办公室、法宣科。
发：县（区）生态环境局、各大队。
